**关于征聘通州区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评审专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拟申报评审专家:

为深入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营造更加公平公正、规范高效的招标投标市场环境，通州区数据局针对区限额以下项目开发了区镇一体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现针对限额以下项目面向社会征聘各类评审专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聘规则

(一)征聘原则

评审专家征集工作统一采取个人网上申报的方式进行。

(二)征聘要求

1.专家资格标准

(1)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廉洁自律，遵纪守法，无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

(2)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8年，或者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3)熟悉公共资源交易相关政策法规；

(4)承诺以独立身份参加评审工作，依法履行评审专家工作职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不满70周岁，身体健康，能够承担评审工作；

(6)熟悉计算机操作。

2.分类标准

评审专家按照工程、货物及服务三个大类进行申报，同一评委三个大类别可同时申报。申报时按照地理区域划分为五大片区：区级、通东片区（二甲镇、东社镇、十总镇）、通西片区（平潮镇、五接镇、刘桥镇）、通南片区（川姜镇、先锋街道）和通北片区（兴东街道、兴仁镇、石港镇、西亭镇）。各评审专家按照自身实际情况选择地区申报，条件允许的也可同时申报多个地区。

二、申请步骤

符合条件的人员首先在通州区限额平台评审专家报名网站（网址http://58.221.250.50:8090/TPBidder/memberLogin?type=3、备用网址http://2.87.147.31:9090/TPBidder/memberLogin?type=3）点击“免费注册”进入专家管理系统注册，注册完成后点击“专家信息维护”，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并提交入库申请资料。

系统提交的申请资料（扫描件管理）应包括:

（1）本人有效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

（2）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或者具备同等专业水平的证明材料；

（3）单位加盖公章确认的与申报专业相关8年以上工作经历证明；

（4）评审专家承诺书(详见附件)；

申请资料由通州区数据局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科进行线上审核，不符合填报要求的将退回信息，请申请人关注自己登录账号状态。

1. 评审专家费用
2. 在区交易中心评标的项目，按照区级标准发放评标费用。在乡镇（街道）评标的项目，按照各镇（街道）自定的标准发放评标费用。
3. 除上述发放标准以外，无额外交通补贴。

技术支持：施17351721226

通州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科：0513-86028136

南通市通州区数据局

2025年4月14日

附件

**评审专家承诺书**

本人服从各级监管部门对评审专家的管理，接受交易中心组织的专业知识培训，并作如下承诺:

一、遵守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遵守交易中心评标区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提供的专家申请材料全部真实有效；

三、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客观、公正、独立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四、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绝不收各方主体的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绝不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活动情况及相关保密要求事项；

五、不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主动提出回避；

六、依法配合招标人（采购人）进行招标采购活动的咨询解答、质疑信访处理，依法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投诉调查；

七、不参与影响招标采购公平、公正的活动。如在微信、QO群内从事涉嫌勾联串通活动；

八、本人承诺身体健康，可以参加评审活动，自同意参加评标到评标活动结束期间，如因本人身体原因突发疾病或出现意外事件导致伤亡的，相关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承诺人：